

凯德技术长沙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股票发行方案

住所：长沙市高新区隆平高科技园湖南科研成果转化中心2号栋3楼

主办券商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二零一八年五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目 录

一、公司基本信息.....	5
二、发行计划.....	5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21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22
五、中介机构信息.....	22
六、有关声明.....	24

释 义

公司、本公司	指	凯德技术长沙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凯德技术长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凯德技术长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凯德技术长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章程》	指	《凯德技术长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在册股东、现有股东	指	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一、公司基本信息

- (一) 公司名称：凯德技术长沙股份有限公司
- (二) 证券简称：凯德股份
- (三) 证券代码：430592
- (四) 注册地址：长沙市高新区隆平高科技园湖南科研成果转化中心 2 号栋 3 楼
- (五) 办公地址：长沙市韶山北路 218 号维一星城玉龙座 8 楼
- (六) 联系电话：0731-84896668
- (七) 法定代表人：华传健
- (八)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欧阳斌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均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二、发行计划

(一) 发行目的：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借款、公司机器人智能系统和智能装备研发中心及厂房的设备购置等、网络信息系统体系架构工具研发。

(二) 发行对象：

1、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第 14 条规定，“公司发行股票，公司股东无优先认购权。”本次股票发行，公司也未对在册股东做出任何优先认购的安排。

2、发行对象不确定的股票发行：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可以参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合格投资者，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的具体范围为：审议本次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之股权登记日的在册股东；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以及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自然人投资者、法人投资者及其他经济组织。本次股票发行新增投资者累计不超过 35 名。

新增机构投资者满足条件：

(1) 实收资本或实收股本总额50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法人机构；

(2) 实缴出资总额50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合伙企业。

新增自然人投资者需同时符合下列条件：

(1) 在签署协议之日前，投资者本人名下最近10个转让日的日均金融资产500万元人民币以上。金融资产是指银行存款、股票、债券、基金份额、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保险产品、期货及其他衍生产品等。

(2) 具有2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投资经历，或者具有2年以上金融产品设计、投资、风险管理及相关工作经历，或者具有《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一款规定的证券

公司、期货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商业银行、保险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以及经行业协会备案或者登记的证券公司子公司、期货公司子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等金融机构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经历。

具有前款所称投资经历、工作经历或任职经历的人员属于《证券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禁止参与股票交易的，不得申请参与挂牌公司股票公开转让。

(三) 发行价格

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区间为人民币3.00元/股-6.00元/股。

本次发行的价格区间综合考虑了宏观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行业市盈率等多方面因素，并将在与发行对象沟通的基础上，根据认购情况最终确定发行价格。

(四) 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股票发行数量不超过1,500万股（含1,500万股）。

(五)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股票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9,000万元（含9,000万元）。

(六) 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预计不会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不会导致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

(七) 公司挂牌以来的分红派息、转增股本的情况，及其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价格造成的影响：

公司挂牌以来共发生两次分红派息、转增股本的情形：

1、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4,590,000 股为基数，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权益分派登记日为 2015 年 6 月 8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5 年 6 月 9 日。

2、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6 日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以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41,300,000 股为基数，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权益分派登记日为 2016 年 10 月 2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6 年 10 月 24 日，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53,690,000 股。

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均已实施完毕，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不会产生影响。除此之外，公司自挂牌以来未进行其他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安排。

(八)本次发行股票限售安排，发行对象自愿锁定承诺。

本次股票发行将遵循《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

办理股份限售。

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其余限售情形，发行对象无自愿锁定的承诺。

(九) 募集资金用途

1、前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公司共进行了两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

① 第一次募集资金

2014年6月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凯德自控技术长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在该方案中确定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600万股，价格区间为每股价人民币2.50元至3.00元，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800万元，2014年6月20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014年9月1日，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CHW证验字[2014]0019号《验资报告》，公司该次定向发行所募集的资金为人民币1,063.40万元。该次定向发行于2014年9月26日取得由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凯德自控技术长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4]1446号）。

② 第二次募集资金

2015年5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在该方案中确定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1,600 万股，价格区间为每股人民币 4.00 元至 7.00 元，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200 万元，2015 年 6 月 12 日，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015 年 7 月 29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核准凯德自控技术长沙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805 号）；2016 年 1 月 19 日，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 CHW 证验字[2016]0005 号《验资报告》，公司该次定向发行所募集的资金为人民币 2,684 万元。该次定向发行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取得由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凯德自控技术长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1405 号）。

（2）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及投入资金金额

①第一次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总额	10,634,000.00
具体用途	
研发新产品	732,634.15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9,901,365.85
合计	10,634,000.00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

注：研发新产品资金为 732,634.15 元，其中多传动同步控制系统的内部开发支出 264,882.45 元，凯德自动化过程控制系统的内部开发支出 317,858.94 元，凯德智能检测系统的研发费 149,892.76 元；补充流动资金 9,901,365.85 元，其中用于采购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电气控制产品 5,012,751.99 元，用于采购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 4,888,613.86 元。

②第二次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总额	26,840,000.00
具体用途	
机器人智能系统研发	2,000,000.00
特种业务发展	6,358,505.00
流动资金补充	17,660,002.56
营销网络优化与售后服务中心筹建	821,492.44
合计	26,840,000.00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

注：流动资金补充 17,660,002.56 元，其中用于采购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电气控制产品 9,227,722.29 元，用于置换在股票发行期间因采购货物从银行取得的 3 个月期短期借款 500 万元，用于采购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 3,432,280.27 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两次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未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亦不存在其他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投资，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情形。

(3) 对挂牌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两次募集资金到位并使用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得到提高，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业务结构更加合理，资产负债结构更稳健，盈利能力进一步提高，财务实力增强。

2、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

(1) 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借款、公司机器人智能系统和智能装备研发中心及厂房的设备购置等、网络信息系统架构工具研发，以促进公司业务结构转型。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资金用途规划如下：

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资金规模（万元）
补充流动资金	4,200.00
偿还银行借款	1,700.00
公司机器人智能系统和智能装备研发中心及厂房的设备购置等	2,300.00
网络信息系统体系架构工具研发	800.00

合计	9,000.00
<p>(2) 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p> <p>①补充流动资金</p> <p>1) 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p> <p>公司本次募集资金 4,200 万元拟用于补充公司整体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主要为公司执行合同以及新增合同项目补充流动资金。近几年来公司业务逐年增长，这对公司运营资金的持续投入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此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可在一定程度上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推进公司主营业务的拓展，增强公司竞争力，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与抗风险能力，保证公司未来稳定可持续发展，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p> <p>2) 补充流动资金的测算过程</p> <p>a、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测算方法</p> <p>流动资金估算是以企业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为基础，综合考虑企业各项资产和负债等因素的影响，对构成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主要经营性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分别进行估算，进而预测企业未来期间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程度。具体计算方法如下：</p> <p>预测期经营性流动资产=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存货</p> <p>预测期经营性流动负债=应付账款+预收账款</p> <p>预测期流动资金占用额=预测期经营性流动资产-预测期经营性流动负债</p> <p>预测期流动资金需求=预测期流动资金占用额-前一期流动</p>	

资金占用额

b、流动资金需求假设条件

营运资金金额的测算主要基于以下假设：公司所遵循的现行法律、政策以及当前的社会政治经济环境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业务所处的行业状况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业务经营所需原材料供应市场不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现有服务的价格不会因国家产业政策调整而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制定的各项经营计划能按预定目标实现；公司营运资金周转效率不发生重大变化。

营业收入增长率的预测说明：公司是工业自动化、智能化细分领域的服务商与供应商，客户行业分布广泛，涉及军工、纺机、化纤、工程机械、药机、新能源汽车、医药和轨道交通等各个领域，是国家重点鼓励类行业。公司遵循“立足华中，拓展周边，服务全国”的战略，不断完善销售网络，建立起了以长沙为中心，武汉、上海、无锡、北京子公司，宜昌、黄石、南昌、郑州、新乡、襄阳、青岛、洛阳、合肥和十堰等办事处为支撑的区域销售网络，营业收入实现快速增长。为拓展军工业务，公司于2017年5月成立了控股子公司恺德瑞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完善了产品线，拓展了客户资源。另外，公司注重产品研发，目前拥有30余项软件著作权和7项实用新型专利，并与湖南大学、国防科大和中南大学等科研院所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随着公司产品陆续投放市场，公司的营业收入会随之不断增长。公司最近3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22.30%，预计公司2018年营业收入增长22%、2019年将保持18%以上的增长水平。

c、流动资金需求测算结果

本次测算以2017年财务数据为基期数据进行测算，2018年-2019年为预测期。流动资金需求测算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	占2017年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8年预计值	2019年预计值
营业收入	373,014,242.62	100.00%	455,077,376.00	536,991,303.68
经营性资产合计	163,205,934.29	45.28%	206,059,035.85	243,149,662.30
经营性负债合计	48,165,769.52	14.82%	67,442,467.12	79,582,111.20
流动资金占用额	115,040,164.77	-	138,616,568.73	163,567,551.10
流动资金需求	-	-	23,576,403.96	24,950,982.37

根据上述测算，公司2018年与2019年需新增流动资金合计为48,527,386.33元。公司拟将不超过42,000,000.00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满足公司稳定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上述假设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② 偿还银行借款

1) 偿还银行借款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对公司的流动资金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偿还部分银行借款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降低公

司财务成本，提升公司财务稳健性，对促进公司经营发展具有积极作用。因此，公司此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

2) 拟偿还银行借款明细

序号	贷款主体	融资方	贷款类别	贷款金额 (万元)	到期时间	利率
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县支行	凯德设备	短期借款	600.00	2018年9月15日	6.09%
2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县支行	凯德设备	短期借款	600.00	2018年10月19日	6.09%
3	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麓谷科技支行	凯德设备	短期借款	300.00	2018年10月16日	7.00%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芙蓉中路支行	凯德股份	短期借款	200.00	2018年10月19日	8.00%
合计				1,700.00		

上述银行借款主要用于支付采购原材料款、员工工资等日常流动资金。不存在不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规定的情形。

③ 公司机器人智能系统和智能装备研发中心及厂房的设备购置等

1) 必要性和可行性

公司目前生产、物流和办公较分散，每年的租赁费用接近

100 万元且不利于公司进行集中管理，尤其是在近几年来随着公司转型发展，公司自主研发了一批智能装备产品，包括通用性变频器、矢量控制变频器、水冷变频柜、异步伺服驱动器、电梯停电平层装置等一系列产品，但囿于场地限制，公司自主产品基本上都是进行委外生产和加工，不利于公司进行成本控制和质量把控，因此，公司建设自己的生产厂房和研发中心以及购买厂房设备具有可行性和必要性。

2) 项目概况及资金需求测算

目前，公司已取得长沙市高新区隆平科技园内、位于京港澳高速以西的一块净用地面积为14.46亩的工业用地（长国用（2016）第113770号和湘（2017）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61812号），建设项目名称为“凯德工业自动化产业园项目”（长高新管发计〔2016〕191号），拟建设一个集总部办公、集工业自动化设备、工业机器人等智能装备生产中心、展示中心、研发中心等多功能于一体的产业园，采购工业生产、技术研发等配套设施。

公司预计使用募集资金2,300万元用于公司机器人智能系统和智能装备研发中心及厂房的设备购置等相关费用支付，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进行支付。

资金需求测算如下：

项目细类	序号	设备/系统	拟购买数量	预计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1	Solid works 高级版	2	10	20	

设备、 系统 购置费	2	智能机器人 KR	2	30	60	2150
	3	机器人姿态方位参考系统	2	50	100	
	4	软件系统集成平台	2	20	40	
	5	设计研发信息化系统及终端	2	120	240	
	6	AGV 小车	3	80	240	
	7	电机测试试验系统	2	50	100	
	8	数字化设计技术平台及服务系统	2	250	500	
	9	动态测试系统	2	50	100	
	10	数据库系统	2	120	240	
	11	三维设计软件系统	2	100	200	
	12	编译软件	5	8	40	
	13	数控系统	2	120	240	
	14	数控车床	2	50	100	
	15	电气检测测试系统	2	50	100	
	16	机器人性能测试系统	2	40	80	
		小计			2400	
设备、 系统 安装费	1	设备、系统安装费			150	150
	小计				150	150
合计					2550	2300

注：预计单价为该设备目前市场价格

④网络信息系统体系架构工具研发

1) 必要性和可行性

为充分发挥公司军工业务资质优势，推进公司业务向军民融合方向转型，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于2015年11月成立了网络信息系统架构与先进设计技术工程中心（以下简称“工程中心”），主要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架构设计软件，推广体系架构顶层设计方法。

工程中心自成立以来取得了下列成果：

序号	名称	状态	类型	说明
1	需求工程平台 V1.0	已取得	软著权	被收入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编制的《民参军技术与产品推荐目录(2016年度)》
2	架构设计平台 V1.0	已取得	软著权	
3	建立模型的方法及装置	实质审查	发明专利	
4	元模型数据处理方法及装置	实质审查	发明专利	
5	网络信息系统架构与设计技术研究		科研类项目	获得湖南省2016年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支持

为进一步做大做强公司军民融合业务，公司拟进行网络信息系统体系架构工具研发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

2) 资金需求测算

公司拟募集资金加大工程中心网络信息系统体系架构工具研发资金投入，资金测算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细类	金额	占比	说明

需求工程平台工具软件网络版开发	360	45%	1、需求工程平台工具软件网络版开发资金测算过程：研发人员 10 人，人平均月工资 8000 元，研发周期 2 年，研发人员工资共计 1,920,000 元；研发硬件设备及环境建设 800,000 元；研发开发工具添加 600,000 元；其他研发费用 280,000 元。
体系架构工程平台工具软件网络版开发	440	55%	2、体系架构工程平台工具软件网络版开发资金测算过程：研发人员 12 人，人平均月工资 8,000 元，研发周期 2 年，研发人员工资共计 2,304,000 元；研发硬件设备及环境建设 1,000,000 元；研发开发工具 700,000 元；其他研发费用 396,000 元。
合计	800	100%	

(3)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公司已经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规定与严格管控。公司将按规定开立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的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主办券商、存放本次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将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十)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公司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十一)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本次股票发行涉及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相关议案如下：

《关于公司〈2018年第二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关于〈股份认购协议〉文本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开设公司2018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授权。

(十二) 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29日，公司现有股东266名，公司股东人数合计超过200名，本次发行方案尚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最终以监管机构核准的方案为准。本次股票发行需要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备案。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未发生变化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没有发生变化；也不涉及新的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二) 发行对象以非现金资产认购发行股票的，说明相关资产占公司最近一年期末总资产、净资产的比重；相关资产注入是否导致公司债务或者或有负债的增加，是否导致新增关联交易或同业竞争。

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资产认购发行股票，不存在以非现金资产认购发行股票的情况。

(三) 本次发行未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造成影响。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有一定程度的提高，本次发行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整体资金实力，以便进一步发展主营业务，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有积极影响，增加其在公司的权益。

(四)与本次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说明

本次发行无相关特有风险。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的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二)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三)不存在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四)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五、中介机构信息

(一)主办券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项目负责人：马日君

项目组成员（经办人）：付丽华、魏嵩

联系电话：021-33389874

传真：021-54043534

(二) 律师事务所：湖南红雨律师事务所

住所：长沙市桐梓坡西路 408 号保利麓谷林语 F7-305

单位负责人：刘西菁

经办律师：何文杰、张素玉

联系电话：0731-82298861

传真：0731-82298861

(三) 会计师事务所：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21 号 4 栋 1003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方文森

经办注册会计师：袁雄、黄元华

联系电话：0731-84450511

传真：0731-88616296

六、有关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华传健) (舒强兴) (刘俊锋) (胡克文) (陈奇志)

全体监事签字：

(谢红云) (曹艳飞) (贺江)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华传健) (陈艳芬) (欧阳斌) (胡克文) (雷文忠)

凯德技术长沙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年 月 日